

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现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具体情况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84,791,994.21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,597,184.00 元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上述利润分配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 号）执行。

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9 日